

##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监事会及监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14 日召开了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职工大会。经与会职工认真讨论，一致同意选举贺洪森先生、何光闯先生担任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

上述两位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与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三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

特此公告。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中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十五日

附件：

### 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贺洪森先生，1960 年出生，现任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贺先生于 1982 年毕业于大连陆军学校，1995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经济管理专业。贺先生于 2004 年加入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曾任公司党组成员、纪检组长、工会主席，副总经理等，2016 年起任现职。贺先生加入湖南有色金属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前，先后任湖南省直工会党组副书记、副主席（正处级），湖南省委企业工委组织宣传部部长，湖南省国资委宣传与群众工作处处长等职。

贺洪森先生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贺洪森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何光闯先生，1962 年出生，现任公司纪委副书记、纪检监察审计部主任。何先生于 1985 年毕业于长沙大学政宣专业，2002 年毕业于中央党校函授学院经济管理专业。何先生于 1985 年加入株洲硬质合金厂（现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曾任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五矿有色金属控股有限公司钨事业本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等，2016 年

起任现职。

何光闯先生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本公司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按照八部委联合发文和证监会的要求，公司登录“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进行了核实，确认何光闯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